



嘉祥县金屯镇司法所所长孔令让

田间地头止纷争，他寻找最优解

李从伟 赵云龙
济宁报道

踏入基层司法调解领域十个年头，从司法调解“小白”到基层司法所“当家人”，嘉祥县金屯镇司法所所长孔令让，一直奔波在司法调解一线，以法律为准绳，用情用力把百姓矛盾纠纷化解在最基层，寻求双方握手言和的“最优解”。

从业十年 阐释责任与担当

“王凯，你法律知识懂得多，要从法律的角度，跟热力公司解释清楚他们应该承担的赔偿责任。”

“茹老师，你在村里干过多年的村支书，田间地头的事你最熟，你带着双方去丈量下受损小麦的面积，要精准测量，不能有半点误差。”

“谢老师，你在当地德高望重，等测量完受损面积，结合今年小麦的市场价格，本着合情合理的原则，向受损村民做好解释工作。”

……

周六上午，嘉祥县金屯镇司法所调解室里，一场因热力公司施工不当导致村民小麦被淹的“纠纷分析研判会”正在进行。本该休息的时间，但孔令让还是把大家喊过来探讨解决办法。

“百姓的事不能拖，特别是纠纷，早一天解决，就能让百姓早一天安心。”孔令让说，矛盾纠纷不同于其他的事，如果不及时解决，就有可能进一步恶化，引发严重后果。“百姓遇到难处能想到咱司法所，就是来个说法、寻个解决之道，是对自己的信任，也是对法律的信任，咱不能让他们寒了心。”

工作中的孔令让。



大到十多万元的家庭遗产纠纷，小到几块钱的消费纠纷，以及“争气不争财”的邻里纠纷，不论纠纷大小，只要涉及群众利益，只要群众提出调解诉求，不论严寒酷暑，在金屯镇的田间地头、街头巷尾都能看到孔令让的身影，第一时间耐心倾听当事人的诉说，通过疏导说服定纷止争。

自2014年踏入司法调解领域，十年间，孔令让不知化解了多少矛盾纠纷，从一开始为双方剑拔弩张而“提心吊胆”，生怕哪一方“头脑发热”做出过激举动，到双方握手言和的那一刻，自己心里悬着的石头才算落地。“刚上班的时候，觉得司法调解是一份谋生的工作，如今觉得这是自己的一份责任，干的时间越久，觉得肩上的担子越重。”孔令让深有感触地说。

听辩调和 他有一套方法论

随着当地推进“一站式”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体系，构建“党政主导，专兼结合”的专职人民调解模式，为充实基层调解力量，孔令让组建了新老结合的调解团队。调解团队里既有法律知识丰富的年轻调解员，有从事多年农村工作的老支书，还有从事教育多年德高望重的老校长，大家发挥各自的能量，齐心协力把脉问诊矛盾纠纷。

孔令让探索“听辩调和”工作法，打造了心和人和家和事和“四和”调解品牌。

“倾听是沟通的基础，是和群众连心的桥梁，认真倾听群众的诉求，情理相融，法德相通。”孔令让说，调解员针对每一名来访者，都会认真耐心倾听他们的心声，做到好言相待、和言相对。“随后，针对双方的诉求，调解员会分头交流，并将双方的辩解详细记录，全面梳理双方辩词中的焦点、相悖点和共同点，为下步制定调解方案做准备。”

在“听辩”完成后，调解员们将当事双方引领到调解室，对双方的诉求分析研判。“先由年轻的调解员从法律的角度明晰双方的责任，再由年岁大的调解员从乡土民情、街坊邻居情感上进行沟通，最后由司法所所长和法律顾问本着‘一手托两家’的中立原则，指出双方各自的过错。”孔令让说，通过倾听、辩解、调处，让当事双方红红脸、出出汗，把双方的过错摆到桌面上，让双方静下心来各退一步，在调解协议书上摁下红手印，从而达到“心和、事和、人和、家和”的调解效果。

调解之余 法律知识勤普及

如今，金屯镇王堌堆村同德

法治文化广场成了村民们茶余饭后健身休闲的好地方，而一年前，这里还是一处废弃多年的坑塘。谈起广场名字的由来，村党支部书记孙永生说，“这还得亏了镇司法所的努力。”

原来，2023年，王堌堆村要在村内废弃多年的坑塘上建文化健身广场，一户村民说坑塘是自己的，孙永生带着村“两委”成员多次上门说道理，那户村民始终没松口。

僵持不下，孙永生找到了金屯镇司法所。“我们联系了两名律师，召集村‘两委’成员、上届老支书、老党员、村民代表、当事人，举行坑塘权属调解听证会。”孔令让说，经了解，坑塘在1957年左右就是村内大坑，老支书和老党员都能证明坑塘是集体的，该村民并没有通过承包、租赁等方式取得使用权，也拿不出证据。问题症结找到，孔令让又动之以情晓之以理从法律角度为该村民详细解释了坑塘的权属。前后经过近一个月的努力，最终，村委会与该村民达成协议，收回坑塘，并对村民的苗木进行一定补偿。

健身广场建成后，孔令让跟孙永生一合计，给广场起名“同德法治文化广场”，同时在广场上配套建设了普法宣传栏。“希望用这种方式能凝聚起村民们的精气神，提升他们学法懂法守法的意识。”